

云南多措并举稳住经济大盘，推动经济平稳增长——

稳中求进 激活发展新动能

本报记者 胡晓蓉 段晓瑞 杨抒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稳住经济大盘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关于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要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近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意见》印发，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加大宏观政策应对力度，推动经济平稳增长。

6月9日，在省政府新闻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市场监管局、省税务局、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相关负责人就相关政策内容和要点进行深入解读。

稳字当头 纾困解难提振信心

今年以来，省委、省政府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把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经济运行调节调度，打出政策“组合拳”，全力推动项目开工建设，着力稳外贸促消费，强力推进产业强省建设，大力推动营商环境优化和市场主体倍增，坚决抓好就业和民生保障。一季度，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3%，高于全国0.5个百分点，实现“开门红”，前5月全省经济延续平稳运行态势，就业、物价保持稳定，主要经济指标预计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面对疫情反复、经济下行压力大等多重挑战，全力提振稳经济成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立即行动起来，在国家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基础上，结合我省实际，从9个方面细化提出了稳增长、保市场主体、保就业、保民生的48条政策措施。其中既有真金白银帮扶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也有稳投资、促消费双管齐下的实招、硬招，还有守牢民生底线的“组合拳”。

“《意见》坚持顶格执行、能快则快的原则，既抓好国家政策的落实落细落到位，又结合云南实际适当加码，聚焦市场主体和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采取务实管用的措施‘精准滴灌’，推动政策措施产生更大效应，切实稳住全省经济大盘。”省发展改革委主任岳修虎介绍。

与此同时，我省注重增强政策协同性，在今年相继制定出台稳增长32条、支持中小企业纾困发展、加快旅游业恢复发展、推动重点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

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基础上，围绕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全年目标和总体思路进行细化实化，与前期出台的系列政策措施形成政策“组合拳”，协同发力稳经济。

岳修虎表示，从《意见》中可以看出，我省从抓市场主体、抓优化产业结构、抓优化人居环境、抓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拓展发展空间，除了用好投资、消费、财政、金融等总量性和结构性政策外，以更大力度实施改革性和创新性政策，以政策发挥的效用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动力转换和效率提升。

多点发力 支撑经济良性循环

实施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是今年助企纾困的一项关键性举措。《意见》提出，要进一步加大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力度，加大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帮扶。6月30日前基本完成集中退还存量留抵税额，全年留抵退税规模预计达到700亿元左右。

“没想到，4153万元退税款这么快就到账了！”景谷红狮水泥有限公司负责人说，在景谷税务部门的帮助下，公司获得了增值税期末留抵增量部分一次性退还。

“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退税减税规模之大前所未有。”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副局长段雨澜介绍，着力稳市场主体稳就业，适用留抵退税政策行业实现进一步扩围，增加批发和零售业以及农、林、牧、渔等7个行业，共计13个行业纳入按月全额退还增量留抵税额，以及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

“全省财政部门全力做好增值税留抵退税资金保障。”省财政厅副厅长沈琪介绍，我省将留抵退税补助资金等全部纳入直达资金管理，今年以来，支持全省共办理留抵退税超550亿元，惠及市场主体接近3.5万户。

扛起稳住经济大盘责任，财政政策积极靠前发力。《意见》提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征收的部分税费减按50%征收。对符合条件的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2022年第一、二季度部分税费，延期期限为6个月。对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等特困行业实施阶段性缓缴养老、工伤、失业三项社保费政策。

支持融资担保增量降费，2022年，全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新增融资担保业务200亿元以上。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各级部门公用经费再按5%的比例压缩用于支持稳市场主体保就业。

“为全力以赴稳住市场主体，省级财政出资10亿元支持设立重点产业投资基金，通过市场化方式支持重点产业加快发展。”沈琪介绍，为了积极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增量降费，从2022年6月1日起，省融资担保公司、省农业融资担保公司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贷款担保实行“零费率”，其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提供担保并降低担保费的，省级财政按降费的50%给予补贴。

惠企纾困离不开金融活水润泽。今年以来，全省金融行业为抗击疫情、稳定经济增长、保市场主体、保就业、保民生提供了有力支持。

《意见》提出，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货车司机贷款实施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努力做到应延尽延。对受疫情影响出现特殊困难的个人贷款，灵活调整还款计划。对相关地方法人银行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增量的2%提供资金支

持，增加普惠小微贷款投放。对借用支农再贷款加大乡村振兴领域信贷投放的农村合作金融机构，按再贷款金额的1%给予财政贴息。建立重点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名单制度，及时推送各金融机构。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综合交通、水利、物流、城市基础设施等重大项目的支持力度。

据初步统计，仅5月下旬全省各项贷款新增约550亿元，达到前4个月增量的45%，政策效果初步显现。

“针对受疫情影响行业、企业、人群，将引导金融机构加大首贷、信用贷投放力度，通过提供中长期贷款、降低利率、展期或续贷等方式助企纾困。”人行昆明中心支行行长李波介绍，人行还将指导金融机构坚持实质性风险判断，对延期贷款不单独因疫情因素下调贷款风险分类，不影响征信记录，并免收罚息，助力经济转型升级、积蓄动能，支持全省经济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克难奋进 强基固本积蓄动能

投资是稳增长、促发展、保稳定的重要手段。特别是新冠疫情发生以来，投资更是在消费遇到很大压力、消费拉动经济增长的动力受到很大影响的情况下，起到了“稳定器”“压舱石”的作用。

《意见》从加强项目谋划储备、大抓产业投资、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提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功能提升、稳定和扩大民间投资、抓实重大项目要素保障等8个方面细化工作，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省发展改革委主任岳修虎认为，投资对于今年云南稳增长发挥着极为重要的作用。从年初省政府印发的稳增长

32条政策措施，到此次发布的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48条政策措施，都把投资放在非常重要的位置。

岳修虎说，国家和我省一系列真金白银的支持政策，含金量很高，都发挥了重要作用。“今年以来，全省投资较快增长，且呈现5个方面的特征：特色优势产业和新兴产业投资明显加快，围绕延链补链强链的投资明显加快，围绕平台升级的建设投资明显加快，龙头企业投资明显增多，项目从开工建设到投产的周期大幅缩短、记录不断刷新。来云南投资的龙头企业、单打冠军、领军企业增多。可以判断，云南正在成为各类市场主体的投资热土。”

“《意见》在宏观层面为稳定经济增

长、破解发展难题上强化了政策供给，更在微观层面为保市场主体提供了强力支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清雨表示，下一步，全省工信系统将抢抓机遇，把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细化、实化、具体化。紧盯项目抓好落地，推动一批重大项目竣工投产，实现增量突破；紧盯堵点卡点，保障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畅通稳定；紧盯政策落实，抓中小企业纾困帮扶。加速工业企业企稳回升，为稳住全省经济大盘提供坚实支撑。

市场主体是经济的力量载体，保市场主体就是保社会生产力。以“抓发展必须抓产业，抓产业必须抓市场主体培育”为鲜明导向，我省推进市场主体发展驶入了“快车道”。今年以来，截至5

月底，全省市场主体净增24.14万户，总量达435.11万户，同比增长14.11%。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张锦林表示，下一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将突出培育重点，坚持以市场主体中企业为重点，以企业中“四上”企业为重点，以“四上”企业中工业企业为重点，保存量、扩增量、提质量，让市场主体多起来、活起来、大起来、强起来。按照“政府围着企业转，企业有事马上办”的原则，推进惠企纾困政策应兑快兑、直达基层、扶进民心。聚焦难点痛点问题，从金融支持、减税降费等方面扶持个体工商户平稳健康发展。实施包容审慎监管，落实建立市场主体容错机制，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就业优先 牢牢兜住民生底线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意见》在保就业、保民生方面提出了8项措施，既有就业稳岗的支持政策，也有促农增收、保供稳价的务实举措，全力守牢民生底线。

《意见》明确，统筹安排各项资金切实稳定和扩大就业，全年城镇新增就业50万人，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拓宽失业保险留工补助受益范围和创业担保贷款支持范围，同时，支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提高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比例，鼓励企业吸纳困难人员就业，促进农村劳动力就业增收，支持个体工商户加快发展。

今年以来，我省加大保就业力度，落实各项稳就业政策措施，1至5月，全省城镇新增就业达26.67万人。截至目前，全省已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565.99万人，向3.62万户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资金4.62亿元，全省“贷免扶补”创业担保贷款共扶持创业3.19万人，发放贷款54.4亿元，带动（吸纳）就业8.48万人。

高校毕业生是就业的重点人群，今年全省高校毕业生达32万人，同比增加15%。为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我省已制定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的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各地各部

门齐抓共管、上下联动，开展校园招聘、访企拓岗、万企进校、就业指导、精准帮扶等“百日冲刺”五大专项行动，“一人一策”帮扶低收入家庭、残疾人等重点群体高校毕业生，促进更多毕业生高质量就业。

为加大对进城务工人员 and 困难群众的帮扶，《意见》明确，安排6亿元支持市场主体实施联农带农富农产业项目，同时面向务工人员扩大以工代赈，全面实施就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开发等新模式，实施人均收入1万元以下脱贫家庭“一户一策”增收计划，不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并做好生活物资保供

稳价和困难群众救助救助工作。

“我省扩大实施社保费缓缴政策，全年预计减轻企业社保负担超过40亿元。”省财政厅副厅长沈琪介绍，针对困难群众，我省筹措下达125.8亿元资金及时实施救助，筹措下达疫情防控资金不低于15亿元，支持边境地区统筹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稳”是“进”的重要基础，“进”是“稳”的持久动力。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云南扭住“稳”的关键点，找准“进”的切入口，将持续打出保畅稳链纾困“组合拳”，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汇聚合力 and 动力。



一季度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3%**，高于全国**0.5**个百分点，实现“开门红”，前5月全省经济延续平稳运行态势，就业、物价保持稳定，主要经济指标预计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惠企纾困

- 6月30日前基本完成集中退还存量留抵税额，全年留抵退税规模预计达到**700亿元**左右
- 增加批发和零售业以及农、林、牧、渔等**7**个行业，共计**13**个行业纳入按月全额退还增量留抵税额
- 今年以来，支持全省共办理留抵退税超**550亿元**，惠及市场主体接近**3.5万户**
- 据初步统计，仅5月下旬全省各项贷款新增约**550亿元**，达到前4个月增量的**45%**
- 2022年，全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新增融资担保业务**200亿元**以上

保市场主体

- 今年以来，截至5月底，全省市场主体净增**24.14万户**，总量达**435.11万户**，同比增长**14.11%**

就业优先

- 1至5月，全省城镇新增就业达**26.67万人**，截至目前，全省已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565.99万人**，向**3.62万户**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资金**4.62亿元**
- 创业担保贷款共扶持创业**3.19万人**，发放贷款**54.4亿元**，带动（吸纳）就业**8.48万人**

社保费缓缴

- 扩大实施社保费缓缴政策，全年预计减轻企业社保负担超**40亿元**
- 筹措下达**125.8亿元**及时对困难群众实施救助
- 筹措下达疫情防控资金不低于**15亿元**

企业声音

练好内功 打造核心竞争力

“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中的财政和金融支持政策为民营企业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利好。”滇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庄苍松表示，物流行业今年受疫情影响较大，企业的业务量萎缩近三成。“在这种特殊时期，非常需要政策的支持和引导，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他认为，在当前经济形势下，企业只有练好内功、不断创新，打造核心竞争力，才能实现可持续发展。“创新是其中的关键因素，但不是每个民营企业都具备创新的能力或条件，需要相关的配套政策支持，助力企业实现创新发展。”

构建大通道 助力新发展

“《意见》出台了9个方面48条政策举措，针对性强、含金量高、务实管用。”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围绕《意见》明确的铁路建设目标和要求，昆明局集团将立足自身优势，大力实施建网提速工程，突出补短板、强弱项、重配套，集中力量开展攻关，科学有序、安全优质推进重点难点工程项目建设。同时，还将切实维护好中老铁路，加强对中老铁路路基、轨道等线路和桥梁、隧道等铁路建筑物的维护和保养，让中老铁路成为名副其实的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贸易“黄金通道”。

本报记者 杨抒燕 胡晓蓉

专家观点

从驱动经济增长“三驾马车”来看，《意见》出台对扩大有效投资、促进消费复苏、优化营商环境及稳外贸等方面将起到显著作用。要求各州（市）产业投资占比持续提高，并对加强交通基础设施、水利、新基建、新型城镇化等部署了投资任务，体现了云南扎实推进产业强省建设的决心。《意见》进一步加大优化营商环境和招商引力度，引进培育“链主”企业，把市场主体摆在了更加突出的位置。

——云南省宏观经济研究院经济所副研究员王林

一揽子政策措施对于促进全省经济平稳复苏具有重要作用。对于各级政府和职能部门而言，在做好政策顶层设计的基础上，要更加注重政策落地的效应，特别关注疫情防控压力大、经济下行压力大的地区，另一方面要正确处理政府和企业的关系，营造更适宜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环境，不断提振市场主体信心，让市场发挥更大的作用。

——云南财经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副教授包广静

在实际落地过程中，要注意政策有效衔接，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协同性。同时，加强信息沟通和跟踪监督，避免政策执行出现偏差导致预期转弱。要把是否真正解决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作为政策落实的评估标准。

——云南大学副教授梁毅
本报记者 段晓瑞 杨抒燕 整理



新楚大高速公路 本报通讯员 摄